

情侣分手后,一起买的房子该归谁?

□ 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刘少玄

生活与法

热恋时,两人共筑爱巢,我的就是你的,你的也是我的。可是,若不能终成眷属,这笔感情账该怎么算?12月16日,记者从禹州市人民法院获悉,该法院依法公开宣判一起同居关系析产纠纷案件。经过法官反复释法明理,该案原告、被告服判息诉并履行执行义务,曾经的恋人好聚好散。

王女士和王先生都是禹州市人,分别住在不同的乡镇。王女士今年28岁,王先生年长王女士2岁,两人都曾有一段婚姻。2017年9月,两人通过朋友介绍认识,很快成为情侣,并开始同居生活。2019年8月,两人共同出资在禹州市某小区购买一套二手房,装修后入住。因王先生银行征信存在问题,房屋产权登记在王女士一人名下。可是,好景不长,双方因矛盾产生纠纷,王女士一气之下收拾东西搬出住处,两人感情破裂。

今年5月,王先生将诉状递至禹州市人民法院,对王女士提起诉讼,

请求法院对双方同居期间共同出资购买的房屋进行分割,要求王女士返还其房屋首付款、装修款、家具家电款、房贷月供等共计19万余元。案件审理过程中,原告、被告冲突严重,法官袁丹丹多次沟通均无法促成有效调解。

“本案中,原告、被告主要争议的内容为双方共同出资购买的房产。该房产购买于双方同居生活期间,且由双方共同出资,虽登记在王女士名下,但应视为双方同居生活期间的共同财产。”袁丹丹告诉记者。据介绍,该房产虽系原告、被告共同出资购买,但登记在王女士名下,且贷款人为王女士。王先生因存在征信问题,不符合贷款买房的限制性要求。因此,该房产应归王女士所有。

该房产所有权确定后,接下来就是如何分割的问题,包括房屋首付款、房贷偿付款等。本案中,原告主张由被告返还13万元首付款,却不能提供充分证据证明。被告自认其本人出资9万元,其余由原告出资。根据房屋首付款17万元的实际情况,该法院确认原告出资8万

元。至于房贷偿付情况,原告、被告一致认可2020年2月至5月贷款由原告支付,共计8855.59元。在此期间,该房产由双方共同居住使用,原告应承担部分房贷。因此,该法院认定被告应返还原告房贷金额4428元。

鉴于该房产购买时间较短,房价未有较明显的波动,该法院依据双方各自的出资情况对房屋价值进行分割,依法判决王女士返还王先生房屋出资及折价款114428元,屋内装饰装修、家具家电归王女士所有。

考虑到双方矛盾较大,袁丹丹并未一判了之,而是继续对双方做工作,耐心释法明理,力促矛盾化解。经过法官的一番努力,王女士表示将履行法院判决,王先生也愿意给原告筹措资金的时间。

12月14日,王女士、王先生再次来到禹州市人民法院。在袁丹丹的见证下,王女士一次性履行判决确定的返还金额及诉讼费用共计11.7万余元。

消防安全伴你行

电热毯通电时间不宜过久

本报讯(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张娅因)天气寒冷,在农村,不少人使用电热毯。电热毯使用不当,容易引发火灾。12月16日,许昌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员向记者介绍了一个典型火灾案例,提醒市民电热毯通电时间不宜过久,使用电热毯时不要远离。

这起火灾发生在安徽亳州。12月4日,当地一小区发生火灾,现场火势猛烈。消防员接到报警后立即赶赴现场,经过紧张扑救,成功将大火扑灭。经查,这起火灾是电热毯引发的。房主做馒头需要“发面”,由于温度不够,就用电热毯加热。没想到,电热毯使用时间太长,竟然着火了。当时,房主没在旁边,未能及时处置。最终,火灾导致房内物品燃烧殆尽,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。

借这个典型火灾案例,许昌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员提醒市民,使用电热毯时一定要注意安全:切勿长时间使用电热毯;使用过程中不要折叠,避免局部过热引发火灾;人离开房间时,一定要把电热毯的电源关闭。此外,市民还要注意,电热毯通电后,人不得远离,并随时观察电热毯有无异常;电热毯使用时,若临时停电,应断开电路,以防来电时出现意外情况;电热毯最好铺在木板床上,使用时在上方和下方各铺一层毛毯或薄棉褥,防止内部电热丝来回曲折和剧烈揉搓造成短路;给婴儿使用电热毯时,要经常查看,防止尿床导致短路。

许昌治安播报

“00”“+”开头的电话 慎重接听

12月7日至12月13日市区110警情

12月7日至12月13日,许昌市公安局110报警服务台共接到群众各类报警求助和咨询9200起。市区多发刑事类警情为盗窃类警情,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盗窃类警情数量较上周有所下降。
2. 诈骗类警情数量较上周有所上升。不法分子多以网上刷单为由进行诈骗,有些冒充好友进行诈骗。
3. 交通事故数量较上周有所下降。

【警方提醒】电信网络诈骗犯罪,严重影响群众的安全感。对此,公安机关持续严打高压。为逃避打击,不少诈骗分子将诈骗窝点转移至境外。据有关部门统计,全国范围内境外诈骗电话的拦截量平均每月超1000万次。为避免落入诈骗陷阱,市民需要掌握如何辨别境外打来的诈骗电话。

按照我国的有关规定,境外电话进入我国通信网络时,必须在主叫号码前添加国际长途字冠“00”,且严禁在发送过程中删除该字冠。另外,由于型号不同,部分手机在显示境外来电时会显示“00”变为“+”。因此,接到“00”“+”开头的电话时,市民须意识到电话来自境外,并提高警惕,无论对方在电话中称是国内哪个部门的工作人员,都不要轻信。和对方谈及汇款时,市民应该加倍小心,务必把好转账,以免上当。如果境外没有亲友,手机上显示来了“00”“+”开头的电话时,市民最好立刻挂断。

(董全磊 文彦红)



12月14日,魏都区司法局组织志愿者在曹魏古城南城门广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。他们向群众发放各类宣传材料3000余份,发放普法小礼品800余个,号召群众学法、遵法、守法、用法。

屈晓 摄

因非法储存烟花爆竹 男子被行政拘留五日

□ 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张汇涛

警事提醒

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的部署,12月以来,禹州市公安局履职尽责,加大对非法生产、经营、运输、储存、燃放烟花爆竹行为的查处打击力度。12月16日,记者从该局获悉,该局范坡派出所查处一起非法储存烟花爆竹案件,男子黄某被行政拘留五日。

【身边的事】

为进一步加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,切实维护辖区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,12月2日下午,范坡派出所组织民警、辅警深入辖区,开展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及排查工作。

当日16时许,该所民警王锋涛带领辅警王超、刘颜明到禹州市范坡镇朱集村走访宣传时,听村民说

黄某开办的超市售卖烟花爆竹,遂立即前往检查。经检查,民警在超市仓库内发现黄某非法储存的鞭炮14箱。对于这些烟花爆竹,民警立即予以收缴。对于黄某,民警将其带回范坡派出所进行调查。

在范坡派出所,民警耐心对黄某进行批评教育,向其讲解非法储存烟花爆竹存在的风险及燃放烟花爆竹对环境、人身安全造成的危害。黄某认识到自己的错误,表示以后严格遵守禁放、禁售烟花爆竹的规定。

由于黄某非法储存烟花爆竹情节轻微,且已认识到自身的错误,禹州警方依据有关规定,对黄某作出行政拘留五日的处罚决定。

【警方提醒】

燃放烟花爆竹,不仅会对环境造成污染,而且会对居民人身财产安全造成危害。为进一步优化环

境,维护市民人身财产安全和公共安全,为市民营造更加平安、祥和、有序的人居环境,2016年10月,我市开始施行禁燃禁放规定。按照规定,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生产、经营、运输、储存烟花爆竹。

享受健康的环境是每个群众的权利,保护良好的环境是每名市民的义务。为了自身和他人的安全,每名市民都应从严格遵守禁燃禁放规定,从日常做起,既不非法运输、储存、销售烟花爆竹,又不燃放烟花爆竹,用实际行动凝聚保护环境正能量,做许昌蓝天的“建设者、受益者”,做传播文明风尚的“践行者、志愿者”。

发现有人非法运输、储存、销售、燃放烟花爆竹,任何单位和个人均有权制止。对不听劝阻的,市民可以及时拨打110向公安机关举报。